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 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工作分工调整，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沈群宾先生递交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沈群宾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递交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沈群宾先生在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其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截至2021年3月30日，沈群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000,000股，其中限售流通股1,000,000股。沈群宾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后仍将继续履行《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关承诺并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沈群宾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治理、发行上市、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沈群宾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所做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方俊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方俊锋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公司第一

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前，方俊锋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方俊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方俊锋先生简历如下：

方俊锋，男，1981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3月加入公司担任证券法务部经理，2018年10月至2021年3月期间担任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5月至2021年3月期间担任莆田市壶山兰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截至2021年3月30日，方俊锋先生通过莆田市壶山兰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方俊锋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94-2911366

传 真：0594-2989339

电子邮箱：zqb@hengda-china.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新度村亭道尾228号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31日